1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事前认可意见

作为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根
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强
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 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《公司
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
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收购深ᷞࠑ펔저秀ꊀ